

昆明市文化和旅游局

〔A类〕

〔公开〕

昆文旅函〔2019〕30号

关于政协昆明市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133078 号 提案答复的函

普鸿昌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对国立艺专旧址进行全面修缮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提案中提到的国立艺专旧址，位于晋宁区晋城镇安江村，是由北平艺术专科学校和杭州艺术专科学校在抗战内迁的途中合并成立的高等艺术学校。1938年，国立艺专迁到昆明。为躲避日机轰炸，国立艺专于1939年搬迁到安江村。艺专借用村中的玉皇阁等5座古庙及租用一些民房作课堂和宿舍，那时艺专有国画、西洋画(油画)、音乐等5个系，师生共100多人。旧址占地1161平方米，由阁楼、大殿、厢房等构成。国立艺专在安江村办学时期不仅对中国近现代艺术史及中国艺术教育事业的的发展和延续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而且还让世人铭记抗日战争的这段历史，更加详实的反映中国艺术教育事业的艰辛坎坷之路。艺术大师潘

天寿、常书鸿、吴冠中等一代学人在此留下了足迹和身影，艺术火种在这里得以延续。国立艺专旧址在安江办学时间虽短，但它在中国艺术进程中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和纪念意义。2019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一是根据全市文物保存现状进行统筹考虑，在2018年，我局从市级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中补助晋宁区80万元，用于国立艺专旧址抢救性修缮，工程范围是旧址前院西厢房和后院东西厢房，目前工程已完工，待终验；我局从2019年省级文化文物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安排100万元用于旧址修缮二期工程，本项目已进入招标投标程序，计划本年度内完成工程建设。

二是国立艺专旧址所在的安江村，已纳入到古滇历史文化旅游名城项目中，旧址作为重要的历史文化遗产，将在名城项目中统一规划、统筹考虑进行合理利用。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赵猛，65332934)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